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天鹅　　公告编号:2015-069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将有关会议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地点:保定市新市区盛兴西路 1369 号公司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 (星期五)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

8.出席对象:

(1) 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的方式;

2.2 交易标的;

2.3 交易对方;

2.4 定价方式或定价依据;

2.5 相关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6 业绩补偿安排;

2.7 人员安置;

2.8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9 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批准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6、审议关于批准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投票赞成才能通过。(第一至九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通知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第十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保定市新市区盛兴西路 1369 号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2、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俊超

电 话:0312-3322262　　传 真:0312-3322055

电子邮箱:ljcbdte@sina.com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5、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1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 (本单位)　　作为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15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投资者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87;

2、投票简称:天鹅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的议案均表示同意,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如表所下示:

表 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00
子议案一	本次交易的方式	2.01
子议案二	交易标的	2.02
子议案三	交易对方	2.03
子议案四	定价方式或定价依据	2.04
子议案五	相关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2.05
子议案六	业绩补偿安排	2.06
子议案七	人员安置	2.07
子议案八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08
子议案九	决议有效期	2.09
议案三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批准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批准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0.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计票规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5-19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更正通知》,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17 日和 4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现将有关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事项: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4: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14 日 15:00—2015 年 5 月 15 日 15:00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京山县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止 2015 年 5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周一)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合法性和完备性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议程

■会议内容

1、听取《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会议议案:

1、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 2015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9、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

第 1 项、3-11 项议案业经 2015 年 4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 2 项议案业经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四)特别说明事项:

上述审议议案中议案 11 为增补董事会董事选举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并按以下程序进行: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总数,否则该次投票作废。因本次只增补一名董事,本次累积投票制下投票总数即为股东所持总股数。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

自 2015 年 5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次日至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京山县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京山轻机证券部

邮政编码:431899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60821	轻机投票	11	A 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轻机投票");

(2)输入证券代码 360821;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00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元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3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3.00 元
4	公司 2014 年度决算报告	4.00 元
5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元
6	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元
7	关于聘请 2015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元
8	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8.00 元
9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9.00 元
10	关于修改 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0 元
累积投票议案 (增补董事的议案)		
11	董事 (各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1)	同意票数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1.01 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议案11),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的选举票数。如: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累计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1;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全部投给该议案中的一个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位候选人。因本次只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所以本次采用累积投票制时,给予每位候选董事的最多股数就是股东所持股份数,即按上述表格提示的价格进行表决。

每位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1 票	*1 股
对候选人 A 投*2 票	*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票数

(5)股东以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6)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湖北省京山县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

2、邮政编码:431899

3、电话:0724—7210972

4、传真:0724—7210972

5、联系人:谢杏平、赵大波

(二)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股东帐号:　　所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是否具有表决权: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 2015-022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业绩及分红方案网络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形式举办,公司管理层就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利润分配、未来发展及行业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网址

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8 日 15:00-17: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网上路演中心举行,交流网址为 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为董事长孙秋艳、董事兼总经理孙怀杰、独立董事朱海武、财务总监焦瑞云、董事会秘书窦志康。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人以网络形式通过上述网址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本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五.会议内容

问题内容	回答人姓名	回答内容
请问您公司是否在开展市值管理?若是,是否有市值管理规划?谢谢!	窦志康	公司和股东一样很关心公司的市值。我们对市值管理的做法第一是如实披露信息,让投资人随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第二是努力把公司的经营做好、业绩做好。我们相信日久见人心,路遥知马力,公司长期的优良业绩总会在股票价值上总会有反映。
请问公司最近是否有转型计划,和 360 的传言是否属实	孙秋艳	公司与奇虎 360 在 4 月底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这是公司在互联网+时代适时做出的重要发展举措之一。公司今后仍然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同时在信息大数据时代利用互联网平台加大公司产业链的延伸、广泛进行同业及跨界合作,以支持主业发展,适应社会发展和客户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支持经营业绩的实现。
请问公司如何为我们股东提供更全面的信息披露?	窦志康	我们会按照上交所对上市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披露,2008 年重组完成上市以来,我们一直是这样做的,以后也会继续这样。
公司将会与奇虎 360 开展哪些领域的合作?	孙秋艳	以 360 公司的最新智能家居产品为基础,着手搭建智慧社区平台。
今年公司在产品策略上有何亮点?	孙怀杰	适应这个时代发展创新的新趋势,公司在产品线方面进行了积极的研发和提升。在智慧社区、社区配套以及客户体验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升级,并且形成了华远 T+N"的产品发展策略,能够为客户带来更美好的体验,更大的提高客户满意度、忠诚度。T+N"产品策略,其中 T"指产品, N"是针对客户需求而提供的配套设施和配套服务。
请问与 360 合作的模式如何,是智能家居方面还是其他方面	窦志康	董事长已经回答类似问题了,就是公司在所开发的项目和社区中与 360 进行智能家居方面的合作。
公司近期推出的保障房占比较多,如何看待问题中的问题	孙秋艳	保障房是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中必须做的工作内容。单纯的保障房项目一定是低利润或者没有利润的,但是公司会逐步加大商品房项目开发规模,统筹规划合理安排开发进度,通过商品房项目的经营开发实现公司的目标,在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努力为股东创造效益,并保持公司长期健康稳定的发展。
长沙的供应量很大,公司项目在长沙的发展如何?	孙怀杰	长沙商品房供应量较大,但我司的华远华中心项目是长沙最核心的位置,而且是长沙最高端的综合体项目,含高端商业、五星级酒店、5A 级写字楼、高端住宅、高档公寓等业态。商业有海信广场、酒店是君悦酒店、写字楼有北京银行总部,因此华中心项目是长沙的领头羊,销售业绩一直引领长沙高端市场。随着海信广场、君悦酒店的陆续开业,项目应该有不错发展前景。
公司今年的净资产收益率怎么下降了?	焦瑞云	2014 年结算的营业收入中由于保障房占比增加,导致平均毛利率由 2013 年的 38.74%下降为 23.95%。从已披露的上市房企年报来看,2014 年行业内毛利率普遍下降。我公司 2013 及以前年度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均在 20%以上,2014 年下降到 18.29%,虽然有所下降,但在深沪 140 多家上市房企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排名中,由去年的 17 名上升到今年 13 名。
如何理解智慧社区,人住这些社区的房价是不是会高很多?	孙秋艳	智慧社区是通过搭建智能信息平台,使更广泛、更全方位的社会资源为业主所用,为业主的工作和生活提供及时便捷的服务,并使之形成有效的精神、文化和生活工作交流互动平台,这是社会发展的趋势,也将引导人们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市场供需关系是决定房价高低的重要因素。
通州的环球影城对华远的项目有什么影响?	孙怀杰	通州环球影城是亚洲的第三个环球影城,每年的客流量上千万人,影响力比肩迪士尼。通州华远好天地项目是距环球影城最近的项目,直线距离 500 米,受环球影城开工建设的影响,该项目销售情况良好,对项目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您对目前的市值满意吗	孙秋艳	公司始终坚持以股东利益、社会效益最大化为目标,以此指导公司的经营工作。在此基础上,及时公开透明的按规定披露公司的相关信息,使股东能够了解公司的发展及经营状况,合理作出投资判断。管理层对公司今后的发展是有充足信心的。
你们公司刚发了公司债怎么又发?	窦志康	今年 1 月证监会发布了新的公司债券管理规定,公司债券分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是任何投资人都可以购买的,但是公开发行债券的金额不能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40%。非公开发行债券只能向 200 名以下的合格投资人发行,但是非公开发行债券的发行量不受限制。公司已经发行的 14 亿是公开发行债券,下一步将要发行的是 15 亿非公开发行的债券,这个债券的利率虽然比公开发行的利率略高,但是比其他融资渠道的融资成本要低一些,所以通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改善公司的债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
什么时候分红啊,能分多少?	焦瑞云	大约 6 月中上旬分红,每股税前 0.12 元。年报中已披露分红预案,且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尚需经 5 月 2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7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发布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19 日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发布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6),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4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并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告编号:2015-017)、2015 年 5 月 5 日(公告编号:2015-026)发布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已与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签订框架性协议,拟收购其不低于 51%股权并不排除 100%收购。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正与相关各方就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开展有关的磋商协调工作,并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推进各项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议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等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名,实际参会董事 11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申请延期复牌,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5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5 日起停牌, 并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本次交易是为了增强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 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3、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①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 该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②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 初步方案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③标的资产情况

拟收购交易对方不低于 51%股权并不排除 100%收购,拟购买的标的资产所处的行业为化工行业。

(三)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推进本次交易所做的工作

自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工作,公司组织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拟收购的标的企业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等工作。

截至目前,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企业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交易对方开展沟通、协商工作,且已与交易对方签订框架性协议,并与交易对方就合同的核心条款进行连续磋商。

2、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2015 年 4 月 2 日、2015 年 4 月 10 和 2015 年 4 月 17 日分别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2015 年 5 月 5 日和 2015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及时披露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进展情况。

(四)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涉及对象及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为复杂,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合同部分核心条款进行连续磋商,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复牌。

(五)下一步推进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

鉴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相关规定,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再次延期复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5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 000949　　证券简称: 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5—023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对我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问题:

1.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小幅下降,本公司解释为产品结构调整、粘胶短纤维销量和售价降低。

2.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略有减少,营业成本降低,毛利率相比上一报告期明显增加。

现补充说明如下:

一、对关注问题 1 的说明如下:

报告期氨纶纤维营业收入增加,粘胶短纤维由于销量的大幅降低,使得营业收入大幅减少,致使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报告期末对库存商品按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进行计量, 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对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金额 1,778.12 万元,系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本期进行销售形成。

三种主要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及与上年同比变化情况如下表:

产品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粘胶长丝	销售量	吨	43,930	42,479	3.42%
	生产量	吨	45,371	43,707	3.81%
	库存量	吨	14,987	15,158	-1.13%
粘胶短纤维	销售量	吨	45,845	83,211	-44.91%
	生产量	吨	41,698	96,313	-56.71%
	库存量	吨	7,049	12,881	-45.27%
氨纶纤维	销售量	吨	17,056	16,189	5.36%
	生产量	吨	17,782	16,438	8.17%
	库存量	吨	1,863	1,138	63.68%

二、对关注问题 2 的说明如下: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28.41 亿元, 比上年同